



教育部補助大學產業創新研發計畫
申請作業須知

教育部高等教育司

中 華 民 國 107 年 5 月

目 次

壹、緣起	1
貳、計畫目標	1
參、申請對象及條件	2
肆、補助計畫主題範疇	2
伍、申請程序	2
陸、審查作業	3
柒、執行期程	3
捌、經費補助原則、請撥及核結	3
玖、成效考核	4
壹拾、其他注意事項	5
壹拾壹、本案聯絡人	5
附錄 1、教育部補助大學產業創新研發計畫作業要點	6
附錄 2、學校申請計畫清單範本	9
附錄 3、線上系統說明與計畫書參考格式(請於線上系統填寫)	13

壹、緣起

為因應網際網路革命與智慧科技(如人工智慧 AI/VR、大數據、物聯網、5G 等)的急速躍昇與應用在各行各業世代的來臨，我國如何促進國內產業創新轉型、掌握關鍵技術自主能力、維持國際競爭力及提供就業機會是未來產業創新發展之重要課題；其中又以人才培育是推動我國產業轉型發展之核心關鍵，擁有高素質之人才庫，對帶領產業創新轉型有著決定性之優勢。

本部配合行政院推動之「下世代科研人才創新生態環境建構」方案，自 106 年度起規劃「教育部補助大學產業創新研發計畫」，期達到大學研發成果鏈結產業創新效能與效率，擴大博士級人才出海口，並產業創新能量的提升等效益。因此，大學必須支援產業創新發展，改變過去以滿足需求的產學合作模式，轉變為創造未來產業所需，創造一個多面向參與的產業融合平臺，以提升大學研發及產業界發展之互動關係，共同勘測未來技術發展方向，拓展大學研究發展模式，未來連結智財管理以及創新創業機制，以建立新產學合作關係。

貳、計畫目標

大學是支援產業創新技術的重鎮與創新的基石，更是人才培育的搖籃，為將學校研發能量與產業資源有效連結，培育產業所需的創新研發人才，教育部推動之「教育部補助大學產業創新研發計畫」，期望達成之目標如下：

- 一、大學與產業共同建立高階研發人才培育機制，創造碩博士生就業出海口，以培養產業所需之創新研發人才。
- 二、建立大學與產業長期產學合作關係及知識共享機制，提升雙方研發能力及產業技術。
- 三、促進大學研發成果發揮最大價值並創造社會效益，帶動校園創新創業風潮，鼓勵學校研發團隊衍生新創研發服務公司，以支援產業創新發展，或於合作企業成立創新研發部門，協助產業轉型升級。

參、申請對象及條件

一、申請對象：本部主管之一般大學、科技大學及技術學院。

二、計畫主持人應具備資格：

- (一) 近3年曾參與或執行之本部或各部會相關計畫、企業出資之產學合作計畫、或技術移轉案。
- (二) 經本部核定深耕特色研究中心計畫之主持人或共同主持人不得重複申請本計畫。

肆、補助計畫主題範疇

依據行政院5+2產業創新（智慧機械、亞州矽谷、綠能科技、生技醫療、國防、新農業、循環經濟）、數位國家創新經濟、文化創意產業科技創新、晶片設計與半導體產業、以及其他創新應用。

伍、申請程序

一、申請作業：

- (一) 申請時間：即日起至6月22日止受理申請。
- (二) 申請方式：學校應於規定時間內於線上申請系統填寫計畫內容，網頁連結與填寫說明詳見：<http://U2RSC.nctu.edu.tw>。
- (三) 其他注意事項：
 - 1. 學校應以「校」為單位提出；每校以申請10案為限。
 - 2. 學校推薦之計畫申請清單經研發長或副校長以上層級主管簽署後，應於6月8日前掃描電子檔回覆至計畫辦公室(電子信箱：u2rsc@nctu.edu.tw)。計畫申請清單之格式請參閱附錄2。
 - 3. 每一個案計畫均須與一家以上之企業進行合作，並於計畫申請時檢附與合作企業簽訂之書面合作契約，上傳於線上申請系統。

二、計畫內容：

- (一) 計畫基本資料表。
- (二) 計畫中英文摘要。
- (三) 計畫內容：包括人才培育面、總體營運面、資源配置面、辦理績效面及其他說明。

- (四) 經費規劃。
- (五) 研究人力：博士級研發人才(包含博士後研究人員、或博士班研究生之規劃)。
- (六) 合作企業基本資料表。
- (七) 計畫主持人近 3 年經歷與實績說明。
- (八) 其他補充資料。

陸、審查作業

一、審查方式：

- (一) 初審：由本部聘請專家學者組成審查小組，依學校所提計畫進行線上審查。
- (二) 複審：由本部召開複審會議，通過初審之學校列席報告。

二、計畫審查重點如下：

- (一) 人才培育面：學校與企業推動博士級研發人才培育機制，或延攬具博士學位之研發人才參與個案計畫之機制。
- (二) 總體營運面：學校與企業擇定之產業領域所進行之創新研發規劃，並應包括推動目標、實施策略、人員配置及未來 10 年對社會及產業發展之重要影響。
- (三) 資源配置面：學校總體創新研發之配合方式及校外資源結合機制與投入。
- (四) 辦理績效面：預期達成之產業績效與人才培育之量化及質化指標、分年目標及自訂績效評估基準。
- (五) 其他：得提高本計畫執行成效之相關措施說明。

柒、執行期程

本計畫執行期程為 3 年，分年執行，自當年度 8 月 1 日起至次年度 7 月 31 日止。

捌、經費補助原則、請撥及核結

- 一、本部依審查結果擇優補助，每案每年最高全額補助新臺幣 600 萬元。

二、本補助得編列業務費及人事費，業務費項目以教育部補助及委辦計畫經費編列基準表所列科目為原則；必要時，得敘明理由編列其他項目。

三、補助經費包括經常門及資本門。

四、經費請撥及核結：

(一)補助經費採分年撥付，其餘有關經費執行及結報作業依教育部補助及委辦經費核撥結報作業要點等相關規定辦理。

(二)經本部核定補助之學校，應於審查結果公布日起1個月內，檢送相關請款文件送本部申請補助經費。

玖、成效考核

一、獲補助學校應於當年度6月30日前提出年度辦理成果報告及下一年度之申請計畫予本部辦理績效考核，年度量化指標未達百分之五十者，本部得減列或終止次年度經費補助。

二、本計畫績效考核項目如下：

(一)質化指標：

- 1.學校與企業長期產學合作關係、知識共享及研發人才交流之成效。
- 2.改善學校產學合作基礎環境建立、透過各種智慧財產管理之推廣，對社會及產業發展之重要影響。
- 3.強化外部產業資源結合，建立校內創新研發資源投入機制。

(二)量化指標：

- 1.參與計畫之博士級研發人才(包括博士後研究人員或博士班研究生)，每個計畫每年至少3人。
- 2.學校與企業合作研發具體且實際運用於合作企業之關鍵技術或產品數量，每個計畫3年至少1件，該關鍵技術或產品並具上市交易價格達新臺幣1,000萬元以上；或每個計畫團隊的研發成果可獲得具體研發服務績效，3年合計達本部補助金額二分之一以上。
- 3.學校創新研發服務團隊應於合作企業成立新部門，或成立新創公司。

三、本部得視需要進行實地訪視，以瞭解實際推動情況。

壹拾、 其他注意事項

- 一、 補助額度經核定後，不得追加總體計畫所涉其他費用。
- 二、 所提計畫內容項目已接受本部相關計畫補助者，不得再申請本計畫之補助；有重複補助情形，應予追繳全部計畫補助經費。
- 三、 本要點未盡事宜，依相關法令或審查小組決議辦理。

壹拾壹、 本案聯絡人

- 一、 產業創新研發計畫辦公室：
聯絡人：蘇秋蓉經理、吳志偉資深經理
電話：02-23255029 或 02-23255059
電子信箱：u2rsc@nctu.edu.tw
- 二、 本部高等教育司：紀盈如專員：02-77365654

教育部補助大學產業創新研發計畫作業要點

一、教育部(以下簡稱本部)為有效連結公私立大學研發能量及產業資源，打造校園創新研發生態系，培育博士級研發人才，以共同創造產業價值，特訂定本要點。

二、申請及補助對象與應具備資格：

(一) 申請及補助對象：本部主管之各公私立大學(以下簡稱學校)。

(二) 計畫主持人應具備資格：

1. 近三年曾參與或執行本部或各部會相關計畫、企業出資之產學合作計畫、或技術移轉案。
2. 經本部核定深耕特色研究中心計畫之主持人或共同主持人不得重複申請本計畫。

三、申請作業：

(一) 學校應以校為單位提出申請，每校以申請十案為限。

(二) 學校須與一家以上之企業進行合作，並簽訂合作契約。

(三) 學校應於本部公告申請時間內，依公告之方式向本部提出申請；逾時提出、資料不全或資格不符者，均不予受理。

四、計畫期程：計畫期程：學校辦理產業創新研發計畫(以下簡稱本計畫)，執行期程為三年，分年執行，自當年度八月一日起至次年度七月三十一日止。

五、審查作業：由本部組成審查小組，依學校所提計畫進行審查。

六、審查項目：

(一) 人才培育面：學校與企業推動博士級研發人才培育機制，或延攬具博士學位之研發人才參與個案計畫之機制。

(二) 總體營運面：學校與企業擇定之產業領域所進行之創新研發規劃，並應包括推動目標、實施策略、人員配置及未來十年對社會及產業發展之重要影響。

- (三) 資源配置面：學校總體創新研發之配合方式及校外資源結合機制與投入。
- (四) 辦理績效面：預期達成之產業績效與人才培育之量化及質化指標、分年目標及自訂績效評估基準。
- (五) 其他：得提高本計畫執行成效之相關措施說明。

七、經費補助原則：

- (一) 本部依審查結果擇優補助，每案每年最高全額補助新臺幣六百萬元。
- (二) 本補助得編列業務費及人事費，業務費項目以教育部補助及委辦計畫經費編列基準表所列科目為原則；必要時，得敘明理由編列其他項目。
- (三) 補助經費包括經常門及資本門。

八、成效考核：

- (一) 獲補助學校應於當年度六月三十日前提出年度辦理成果報告及下一年度申請計畫予本部辦理績效考核，年度量化指標未達百分之五十者，本部得減列或終止次年度經費補助。
- (二) 本計畫績效考核項目如下：
 - 1. 質化成效：
 - (1) 學校與企業長期產學合作關係、知識共享及研發人才交流之成效。
 - (2) 改善學校產學合作基礎環境建立、透過各種智慧財產管理之推廣，對社會及產業發展之重要影響。
 - (3) 強化外部產業資源結合，建立校內創新研發資源投入機制。
 - 2. 量化成效：
 - (1) 參與計畫之博士級研發人才(包括博士後研究人員或博士班研究生)，每年至少三人。
 - (2) 學校與企業合作研發具體且實際運用於合作企業之關鍵技術或產品數量，三年至少一件，並具上市交易價格達新臺幣一千萬元以上；或研發成果獲得具體研發服務績效，三年合計達本部補助金額二分之一以上。
 - (3) 學校創新研發服務團隊應於合作企業成立新部門，或成立新創公司。

(三) 本部得視需要進行實地訪視，以瞭解實際推動情況。

九、經費請撥及核結：

(一) 補助經費採分年撥付，其餘有關經費執行及結報作業依教育部補助及委辦經費核撥結報作業要點等相關規定辦理。

(二) 經本部核定補助之學校，應於審查結果公布日起一個月內，檢送相關請款文件送本部申請補助經費。

十、其他注意事項：

(一) 本補助額度經核定後，不得追加總體計畫所涉其他費用。

(二) 所提計畫內容項目已接受本部相關計畫補助者，不得再申請本計畫之補助；有重複補助情形，應予追繳全部計畫補助經費。

(三) 本要點未盡事宜，依相關法令或審查小組決議辦理。

附錄 2、學校申請計畫清單範本

教育部補助大學產業創新研發計畫

學校申請計畫清單

學校名稱				
學校聯絡人	姓名：	服務單位：		
	聯絡電話：	職稱：		
		電子信箱：		
計畫申請總件數		計畫申請總件數(至多 10 件)		
申請計畫明細				
計畫 1	計畫名稱			
	領域類別	☐ 智慧機械 ☐ 亞州矽谷 ☐ 晶片設計與半導體產業 ☐ 綠能科技 ☐ 生技醫療 ☐ 新農業 ☐ 循環經濟 ☐ 國防 ☐ 數位國家創新經濟 ☐ 文化創意產業科技創新 ☐ 其他創新應用		
	計畫主持人	姓名： 電話：	服務單位： 電子信箱：	職稱：
	計畫聯絡人	姓名： 電話：	服務單位： 電子信箱：	職稱：
計畫 2	計畫名稱			
	領域類別	☐ 智慧機械 ☐ 亞州矽谷 ☐ 晶片設計與半導體產業 ☐ 綠能科技 ☐ 生技醫療 ☐ 新農業 ☐ 循環經濟 ☐ 國防 ☐ 數位國家創新經濟 ☐ 文化創意產業科技創新 ☐ 其他創新應用		
	計畫主持人	姓名： 電話：	服務單位： 電子信箱：	職稱：

	計畫聯絡人	姓名： 電話：	服務單位： 電子信箱：	職稱：
計畫 3	計畫名稱			
	領域類別	☐ 智慧機械 ☐ 亞州矽谷 ☐ 晶片設計與半導體產業 ☐ 綠能科技 ☐ 生技醫療 ☐ 新農業 ☐ 循環經濟 ☐ 國防 ☐ 數位國家創新經濟 ☐ 文化創意產業科技創新 ☐ 其他創新應用		
	計畫主持人	姓名： 電話：	服務單位： 電子信箱：	職稱：
	計畫聯絡人	姓名： 電話：	服務單位： 電子信箱：	職稱：
計畫 4	計畫名稱			
	領域類別	☐ 智慧機械 ☐ 亞州矽谷 ☐ 晶片設計與半導體產業 ☐ 綠能科技 ☐ 生技醫療 ☐ 新農業 ☐ 循環經濟 ☐ 國防 ☐ 數位國家創新經濟 ☐ 文化創意產業科技創新 ☐ 其他創新應用		
	計畫主持人	姓名： 電話：	服務單位： 電子信箱：	職稱：
	計畫聯絡人	姓名： 電話：	服務單位： 電子信箱：	職稱：
計畫 5	計畫名稱			
	領域類別	☐ 智慧機械 ☐ 亞州矽谷 ☐ 晶片設計與半導體產業 ☐ 綠能科技 ☐ 生技醫療 ☐ 新農業 ☐ 循環經濟 ☐ 國防 ☐ 數位國家創新經濟 ☐ 文化創意產業科技創新 ☐ 其他創新應用		
	計畫主持人	姓名： 電話：	服務單位： 電子信箱：	職稱：
	計畫聯絡人	姓名： 電話：	服務單位： 電子信箱：	職稱：
計畫 6	計畫名稱			
	領域類別	☐ 智慧機械 ☐ 亞州矽谷 ☐ 晶片設計與半導體產業		

		☐ 綠能科技 ☐ 生技醫療 ☐ 新農業 ☐ 循環經濟 ☐ 國防 ☐ 數位國家創新經濟 ☐ 文化創意產業科技創新 ☐ 其他創新應用		
	計畫主持人	姓名： 電話：	服務單位： 電子信箱：	職稱：
	計畫聯絡人	姓名： 電話：	服務單位： 電子信箱：	職稱：
計畫 7	計畫名稱			
	領域類別	☐ 智慧機械 ☐ 亞州矽谷 ☐ 晶片設計與半導體產業 ☐ 綠能科技 ☐ 生技醫療 ☐ 新農業 ☐ 循環經濟 ☐ 國防 ☐ 數位國家創新經濟 ☐ 文化創意產業科技創新 ☐ 其他創新應用		
	計畫主持人	姓名： 電話：	服務單位： 電子信箱：	職稱：
	計畫聯絡人	姓名： 電話：	服務單位： 電子信箱：	職稱：
計畫 8	計畫名稱			
	領域類別	☐ 智慧機械 ☐ 亞州矽谷 ☐ 晶片設計與半導體產業 ☐ 綠能科技 ☐ 生技醫療 ☐ 新農業 ☐ 循環經濟 ☐ 國防 ☐ 數位國家創新經濟 ☐ 文化創意產業科技創新 ☐ 其他創新應用		
	計畫主持人	姓名： 電話：	服務單位： 電子信箱：	職稱：
	計畫聯絡人	姓名： 電話：	服務單位： 電子信箱：	職稱：
計畫 9	計畫名稱			
	領域類別	☐ 智慧機械 ☐ 亞州矽谷 ☐ 晶片設計與半導體產業 ☐ 綠能科技 ☐ 生技醫療 ☐ 新農業 ☐ 循環經濟 ☐ 國防 ☐ 數位國家創新經濟 ☐ 文化創意產業科技創新 ☐ 其他創新應用		

	計畫主持人	姓名： 電話：	服務單位： 電子信箱：	職稱：
	計畫聯絡人	姓名： 電話：	服務單位： 電子信箱：	職稱：
計畫 10	計畫名稱			
	領域類別	☐ 智慧機械 ☐ 亞州矽谷 ☐ 晶片設計與半導體產業 ☐ 綠能科技 ☐ 生技醫療 ☐ 新農業 ☐ 循環經濟 ☐ 國防 ☐ 數位國家創新經濟 ☐ 文化創意產業科技創新 ☐ 其他創新應用		
	計畫主持人	姓名： 電話：	服務單位： 電子信箱：	職稱：
	計畫聯絡人	姓名： 電話：	服務單位： 電子信箱：	職稱：

承辦單位		機關學校首長/授權代表
承辦人	單位主管	
填表日期：		

附錄 3、線上系統說明與計畫書參考格式(請於線上系統填寫)

一、 登入系統

登入網址：http://U2RSC.nctu.edu.tw/

本系統以 Email 信箱為辨識帳號。

右上方設置忘記密碼與註冊帳號功能。



二、 新帳號申請完成系統會發送認證信至 Email 信箱，以確認信箱正確且為本人申請。



三、 首次登入系統後，先行填寫完整個人資料。

若於此處更改 Email 信箱與密碼，將同步更新登入帳號與密碼，下次須以新帳號密碼登入。

「姓名」、「單位」、「職稱」、「專精領域」、「主要經歷與成就」於後續申請計畫案時會自動帶入。



修改個人資料

回計畫總覽

登出

測試上線中

姓名	測試
單位	國立陽明大學 陽明研究所
職稱	教授
電話	02-12345678#88 (例: 02-12345678#123)
手機	0900-000000 (例: 0987-654321) 【供緊急聯絡使用】
Email信箱	@
變更登入密碼	***** (6~12碼英數字混合)
專精領域	專精領域Test

四、計畫總覽

1. 「目前可供申請之計畫列表」為目前開放可供申請的計畫案，
「已申請之計畫列表」為登入者目前有申請的計畫案列表及狀態 (撰寫中、送審、審查中、獲選、未獲選)。
2. 若該計畫申請書尚未全部填寫完成，則右方顯示「修改」，點入後會自動帶至上次未填寫完成的步驟畫面。
3. 若該計畫申請書各步驟已全部填寫完成，則右方顯示「檢核」，點入後至「計畫檢核表」，未送審前皆可更新各步驟內容。



計畫總覽

修改個人資料

登出

測試上線中

目前可供申請之計畫列表：

暫無可供申請之計畫案。

已申請之計畫列表：

計畫名稱	計畫編號	學校名稱	類別	計畫期限	目前狀態
超微結構設備研發計畫	107RSD0011	國立陽明大學-陽明研究所	產業創新研發計畫	2018/8/1~2019/7/31	撰寫中 修改

五、計畫申請【填寫進度顯示】


教育部產業創新研發計畫申請系統

計畫申請
回計畫檢核
登出
測試 上線中

計畫基本資料表	計畫中英摘要	計畫內容 人才培育面1	計畫內容 人才培育面2	計畫內容 總體營運面 資源配置面 辦理績效面	計畫內容 其他說明	申請 補助經費	計畫主持人近3年 經歷與實績說明
---------	--------	----------------	----------------	---------------------------------	--------------	------------	---------------------

計畫類別 ☒ 產業創新研發計畫

計畫執行期間 2018/08/01 ~ 2019/07/31 (本計畫類別執行期間不能修改)


教育部產業創新研發計畫申請系統

計畫申請
回計畫檢核
登出
測試 上線中

計畫名稱：創新技術研發計畫 (1/3)

計畫基本資料表	計畫中英摘要	計畫內容 人才培育面1	計畫內容 人才培育面2	計畫內容 總體營運面 資源配置面 辦理績效面	計畫內容 其他說明	申請 補助經費	計畫主持人近3年 經歷與實績說明
---------	--------	----------------	----------------	---------------------------------	--------------	------------	---------------------

四、申請補助經費：

請依「[教育部補助及委辦經費核撥結報作業要點](#)」及「[教育部補助及委辦計畫經費編列基準表](#)」規定辦理(請分年編列)。

備註：

六、計畫申請【檔案上傳】

系統填寫分為上傳檔案與線上填寫二部份。

上傳檔案：需先行下載空白 C1~C4 檔，填寫完成後轉為 pdf 檔格式，再行上傳，且檔案大小限制 2MB 以內。上傳成功可於「檢視 C1 檔內容」瀏覽 pdf 檔。


教育部產業創新研發計畫申請系統

計畫申請
回計畫檢核
登出
測試 上線中

計畫名稱：創新技術研發計畫 (1/3)

計畫基本資料表	計畫中英摘要	計畫內容 人才培育面1	計畫內容 人才培育面2	計畫內容 總體營運面 資源配置面 辦理績效面	計畫內容 其他說明	申請 補助經費	計畫主持人近3年 經歷與實績說明
---------	--------	----------------	----------------	---------------------------------	--------------	------------	---------------------

三、計畫內容(以中文撰寫)：

(一) 人才培育面：學校與企業推動博士級研發人才培育機制，或延攬具博士學位之研發人才參與個案計畫之機制。

C1 檔案上傳
選擇檔案
未選擇任何檔案
已上傳檔案 > 檢視C1檔

上傳C1檔 (上傳接受2MB以內之pdf檔)

為增加內容撰寫字數與彈性，以下項目：

1. 學校與企業推動博士級研發人才培育機制
2. 延攬具博士學位之研發人才參與個案計畫之機制

請[下載空白C1檔](#)，以中文撰寫完成後，再轉為非加密pdf檔格式上傳。

七、計畫申請【7. 申請補助經費】

補助經費申請表需分年撰寫，各細項經費右方有刪除功能，填寫錯誤可直接刪除。人事費項目之數量欄位可填至小數 3 位，系統與單價計算後四捨五入取整數，自動填入總價欄位。

教育部產業研發計畫申請系統

計畫申請
回計畫檢視
登出
測試上線中

計畫名稱: 創新技術研發計畫 (1/3)

計畫基本資料表	計畫中英文摘要	計畫內容摘要摘要	計畫內容摘要摘要摘要	計畫內容摘要摘要摘要摘要	計畫內容摘要摘要摘要摘要摘要	申請補助經費	計畫主持人近3年經歷與業績說明
四、申請補助經費： 請依「教育部補助及獎勵經費核撥作業要點」及「教育部補助及獎勵計畫經費核列基準表」規定辦理(請分年填列)。 備註： - 同一計畫向本部及其他機關申請補助時，應於計畫項目經費申請表內，詳列向本部及其他機關申請補助之項目及金額，如有漏登不實或虛假情事，本部應撤銷該補助案件，並收回已撥付款項。 - 補助計畫除依本要點第4點規定之情形外，以不補助人事費、內部場地使用費及行政管運費為原則。 - 申請補助經費，其計畫執行涉及原依「政府機關政策文書規劃執行注意事項」、預算法第62條之1及其執行原則等相關規定辦理者，應明確標示其為「費管」，且標示贊助機關(教育部)名稱，並不得以置入性行銷方式進行。							

一、申請資料
 目前您正在填寫第 3 年經費申請表

申請單位: 國立 大學 研究所

計畫名稱: 創新技術研發計畫 (1/3)

計畫執行期間: 2020/08/01 ~ 2021/07/31 (本計畫類別執行期間不能修改)

計畫經費: 總額: 1586038 元, 向本部申請補助金額: 1586038 元, 自籌款: 0 元

☒ 無 ☐ 有

二、其他單位補助資料
 (無則免填)

(請註明其他機關與民間團體申請補助經費之項目及金額)

補助單位名稱: 金額: 0 元

補助項目: (100字以內)

三、經費項目
 計畫經費明細 (目前總計: 1,586,038 元)

人事費

經費項目	單價 (元)	數量	總價 (元)	說明	
計畫主持人	8,000	12月*人	96,000		刪除
計畫主持人健保補充保險費	1,834	1式	1,834	8000*12*0.0191	刪除
協同計畫主持人	6,000	12月*人	72,000		刪除
協同計畫主持人健保補充保險費	1,375	1式	1,375	6000*12*0.0191	刪除
專任行政助理	39,000	24月*人	936,000	2名	刪除
專任行政助理薪、健保費	4,821	24月*人	115,704		刪除
專任行政助理勞工退休金或離職儲蓄	2,406	24月*人	57,744		刪除
兼任行政助理	5,000	12月*人	60,000		刪除
兼任行政助理健保補充保險費	1,146	1式	1,146	5000*12*0.0191	刪除
專任行政助理年終獎金	39,000	3月*人	117,000		刪除
專任行政助理年終獎金健保補充保險費	2,235	1式	2,235	39000*3*0.0191	刪除
小計			1,461,038		

項目: 人事費項目

單價: 0 元 數量: 0 數量單位: 總價: 0 元

說明: (300字以內)

業務費

經費項目	單價 (元)	數量	總價 (元)	說明	
場地使用費	15,000	2次	30,000		刪除
資料蒐集費	10,000	1式	10,000		刪除
國內旅費、經理事宜、運費	500	10人次	5,000		刪除
小計			45,000		

項目: 業務費項目

單價: 0 元 數量: 0 數量單位: 總價: 0 元

說明: (300字以內)

設備及投資

經費項目	單價 (元)	數量	總價 (元)	說明	
資訊設備	80,000	1批	80,000		刪除
小計			80,000		

項目:

單價: 0 元 數量: 0 數量單位: 總價: 0 元

說明: (300字以內)

八、計畫檢核表

當計畫申請各階段資料均填寫完成，尚未送出審查前，均可進入計畫檢核表瀏覽及修改申請內容，或重新上傳 C1~C4 之 pdf 檔。

點「瀏覽計畫申請書」可產生完整計畫申請書 pdf 檔。

點「確認送審」按鈕後，該計畫狀態將由「撰寫中」改為「送審」，此狀態將無法再更新任何申請內容。

教育部產業創新研發計畫申請系統

計畫檢核表

回計畫首頁修改個人資料登出測試上線中

計畫名稱：創新技術研發計畫 (1/3)

項目	狀態	檔案
計畫基本資料表	☒ 	
計畫中英文摘要	☒ 	
計畫內容人才培育面 1 1. 個案計畫與企業推動博士級研發人才培育機制 2. 延攬具博士學位之研發人才參與個案計畫之規劃 3. 預計投入之博士級研發人才	☒ 	☒  
計畫內容人才培育面 2 4. 計畫團隊基本資料 5. 合作企業基本資料表	☒ 	
計畫內容社會效益面 學校配套與支持面 辦理績效面	☒ 	☒  
計畫內容其他說明		☒  
申請補助經費	☒  1  2  3	
計畫主持人近3年經歷與實績說明		☒  

瀏覽計畫申請書

確認送審

(送審後將無法再修改內容)

(參考格式，請於線上系統填寫)

教育部補助大專校院產業創新研發計畫

計畫申請書

計畫名稱：

申請學校：

計畫類別：

☒ 產業創新研發計畫

領域類別：

☐ 智慧機械 ☐ 亞州矽谷

☐ 綠能科技 ☐ 生技醫療 ☐ 新農業 ☐ 循環經濟

☐ 國防

☐ 晶片設計與半導體產業

☐ 數位國家創新經濟 ☐ 文化創意產業科技創新

☐ 其他創新應用

教育部補助大學產業創新研發計畫

計畫申請表

一、計畫基本資料表：

計畫名稱		
學校名稱		
計畫類別	☒ 產業創新研發計畫	
產業領域	☐ 智慧機械 ☐ 亞洲矽谷 ☐ 綠能科技 ☐ 生技醫療 ☐ 新農業 ☐ 循環經濟 ☐ 國防 ☐ 晶片設計與半導體產業 ☐ 數位國家創新經濟 ☐ 文化創意產業科技創新 ☐ 其他創新應用	
計畫主持人	姓名：	單位及職稱：
	電話：	電子信箱：
共同主持人	姓名：	單位及職稱：
	電話：	電子信箱：
計畫聯絡人	姓名：	單位及職稱：
	電話：	電子信箱：
計畫期程	自 年 月 日 起至 年 月 日止共 年	

計畫主持人簽章：_____ 日期：_____ (系統自動帶出)

二、計畫中英文摘要：請就本計畫內容作一概述，並依本計畫性質自訂關鍵詞。

(一) 計畫中文摘要（五百字以內）。

(二) 計畫英文摘要（五百字以內）。

(三) 計畫關鍵詞（中文）。

(四) 計畫關鍵詞（英文）。

三、計畫內容（以中文撰寫）：

（一）人才培育面：學校與企業推動博士級研發人才培育機制，或延攬具博士學位之研發人才參與個案計畫之機制。

1. 學校與企業推動博士級研發人才培育機制

2. 延攬具博士學位之研發人才參與個案計畫之機制

3. 預計投入之博士級研發人才(可自行增加人數)

性質	姓名	學校/單位	專精領域	主要經歷與成就	參與本計畫之工作項目及主要內容	電子信箱
博士後研究員						
博士班研究生						
其他...						

4. 計畫團隊基本資料

■實驗室名稱：_____

■核心技術：_____

■可應用之產品：_____

■與企業共同合作方向(請詳述)：_____

5. 合作企業基本資料表【可自行新增家數】、【需提供合作契約上傳作為佐證資料】：

名 稱	【請完整填寫經濟部商業司公 司登記名稱】		統一 編號	
負責人姓名			地 址	()
企業基本資料	核准設立登記日期： 年 月 日			
	最後核准變更日期： 年 月 日			
	員工人數： 人；研究人力： 人			
	登記資本額： 元；實收資本額： 元			
	年營業額： 元；年研發經費： 元			
	股票上市狀況(如無者，免填)： ☐ 上市 ☐ 上櫃 ☐ 公開發行 ☐ 未公開發行			
所屬產業別：				
☐ 產業園區廠商： (園區名稱) ☐ 非屬產業園區廠商				
本計畫聯絡人 姓名			單位 職稱	
電 話	()		傳 真	()
E-mail				
企業合作內容				
本公司 3 年內是否曾參與政府相關研發計畫： ☐ 是(請列出計畫基本資料) 1. 計畫名稱： ；執行期間： ；補助機關： ；總計畫經費(含企業配合款)： 2. ... ☐ 否				

(二) 總體營運面：學校與企業擇定之產業領域所進行之創新研發規劃，並應包括推動目標、實施策略、人員配置及未來十年對社會及產業發展之重要影響。

1. 學校與企業擇定之產業領域所進行之創新研發規劃(包括推動目標、實施策略、人員配置...等)

2. 本計畫未來十年內社會及產業發展之重要影響

(三) 資源配置面：學校總體創新研發之配合方式及校外資源結合機制與投入。

(四) 辦理績效面：預期達成之產業績效與人才培育之量化及質化指標、分年目標及自訂績效評估基準。

1. 質化績效

- (1) 學校與企業長期產學合作關係、知識共享及研發人才交流之成效。
- (2) 改善學校產學合作基礎環境建立、透過各種智慧財產管理之推廣，對社會及產業發展之重要影響。
- (3) 強化外部產業資源結合，建立校內創新研發資源投入機制。

2. 量化績效

第 1 年	第 2 年	第 3 年
1. 博士後研究員_名參與計畫 2. 博士班學生_名參與計畫	1. 博士後研究員_名參與計畫 2. 博士班學生_名參與計畫	1. 博士後研究員_名參與計畫 2. 博士班學生_名參與計畫 (備註：3 年合計至少 9 人)
1. 完成_件具體且實際運用於合作企業之關鍵技術或_件產品(經合作企業認可)，並具上市交易價格達_元以上； (或)研發成果獲得具體研發服務績效達____元以上)	1. 完成_件具體且實際運用於合作企業之關鍵技術或_件產品(經合作企業認可)，並具上市交易價格達_元以上； (或)個案計畫之研發成果獲得具體研發服務績效達____元以上	1. 完成_件具體且實際運用於合作企業之關鍵技術或_件產品(經合作企業認可)，並具上市交易價格達_元以上(備註：3 年合計達 1000 萬元以上)； (或)個案計畫之研發成果獲得具體研發服務績效達____元以上(備註：3 年合計達本部總補助金額二分之一以上)
2. 學校創新研發服務團隊於合作企業成立_個新部門(或)成立_間創新公司	2. 學校創新研發服務團隊於合作企業成立_個新部門(或)成立_間創新公司	2. 學校創新研發服務團隊於合作企業成立_個新部門(或)成立_間創新公司

(五) 其他：得提高本計畫執行成效之相關措施說明

四、申請補助經費：請依「教育部補助及委辦經費核撥結報作業要點」規定辦理(請分年編列)

 申請表

教育部補助計畫項目經費

☐ 核定表

申請單位：XXX 單位		計畫名稱：XXXX					
計畫期限： 年 月 日至 年 月 日							
計畫經費總額： 元，向本部申請補助金額： 元，自籌款： 元							
擬向其他機關與民間團體申請補助： ☐ 無 ☐ 有 (請註明其他機關與民間團體申請補助經費之項目及金額) 教育部： 元，補助項目及金額： XXXX 部：.....元，補助項目及金額：							
經費項目		計畫經費明細				教育部核定情形 (申請單位請勿填寫)	
		單價(元)	數量	總價(元)	說明	計畫金額(元)	補助金額(元)
人事費							
	小計						
業務費	雜支						
	小計						
設備投資							
	小計						
合 計							本部核定補助 元
承辦單位		主(會)計單位		機關學校首長或團體負責人		教育部承辦人	教育部單位主管
備註： 1、同一計畫向本部及其他機關申請補助時，應於計畫項目經費申請表內，詳列向本部及其他機關申請補助之項目及金額，如有隱匿不實或造假情事，本部應撤銷該補助案件，並收回已撥付款項。 2、補助計畫除依本要點第 4 點規定之情形外，以不補助人事費、內部場地使用費及行政管理費為原則。 3、申請補助經費，其計畫執行涉及需依「政府機關政策文宣規劃執行注意事項」、預算法第 62 條之 1 及其執行原則等相關規定辦理者，應明確標示其為「廣告」，且揭示贊助機關(教育部)名稱，並不得以置入性行銷方式進行。						補助方式： ☐ 全額補助 ☐ 部分補助(指定項目補助 ☐ 是 ☐ 否) 【補助比率 %】	
						餘款繳回方式： ☐ 繳回 (請敘明依據) ☐ 不繳回 (請敘明依據)	

五、主要研究人力：

性質	姓名	學校/單位/職稱	專精領域	主要經歷與成就	參與本計畫及工作項目之 主要內容
主持人					
共同 主持人					

六、計畫主持人近 3 年經歷與實績說明(含執行之研究計畫及研究著作目錄)